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PROSPEC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73)

**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發出。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欲知會本公司股東因浙江華聯三鑫石化有限公司(「華聯三鑫」)出現財政危機而影響本公司的情况。華聯三鑫已約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底停止經營，現正進行重組。浙江展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展望集團」)的發起人及股東為唐利民先生、洪國定先生、唐成芳先生、費國楊先生及馮雲林先生，彼等亦為本公司發起人及內資股股東。唐利民先生、洪國定先生、唐成芳先生及費國楊先生為董事，馮雲林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展望集團為華聯三鑫的其中一位股東(持有華聯三鑫約19.021%權益)，唐利民先生同時為華聯三鑫的法人代表及首席執行人員。由於展望集團為華聯三鑫的銀行信貸的其中一位擔保人，故其財政情况可能受到或然影響。唐利民先生並無就華聯三鑫的銀行信貸提供私人擔保。展望集團為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的銀行信貸(「展望擔保」)的其中一位擔保人。唐利民先生為本公司總值人民幣35,000,000元(當中包括展望擔保)銀行信貸的其中一位擔保人，本公司並非華聯三鑫的銀行信貸的擔保人。

董事現澄清展望集團及本公司現時正常生產及經營，以及本公司並無受到其銀行要求提前償還銀行貸款。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有能力清償其銀行貸款，即使其貸款人要求提前還款，且本公司正常經營將不受影響。本公司有意通過押抵本公司自有資產，以取代唐利民先生就本公司銀行信貸提供的擔保。經考慮以上後，董事會認為華聯三鑫的財政危機並無對本公司日常經營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為另一事宜發展情況，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的公佈，有關本公司宣佈本公司股東已於同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H股及新內資股的特別授權(「發行授權」)。鑑於近日的資本市場情況及不明朗市場氣氛，本公司正考慮是否就發行授權發行股份。倘董事就該事宜有任何決定，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佈。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就上述事宜按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電話查詢向其作出報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處理本公司股份交易時務請小心行事。**

本公司乃基於自願性質作出本公佈。

承董事會命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利民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於本公佈的日期，唐利民先生、洪國定先生、費國楊先生及洪春強先生為執行董事；唐成芳先生及李張瑞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王和榮先生、陸國慶先生及馬洪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刊載，自刊登日起計保留至少七日。

\* 僅供識別